

信阳农林学院文件

信农教〔2023〕19号

关于印发《信阳农林学院图书馆数字资源管理辦法》的通知

各学院：

由教学评估监测与评价中心牵头，经信阳农林学院图书馆《数字资源管理辦法》立项课题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信阳农林学院

2023年7月10日

信阳农林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落实“以学生为中心”的办学理念，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充分发挥学生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主体作用，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队伍”是由学生组成，为学校教学管理工作提供相关信息的组织。学生教学信息员收集与反馈教学第一手信息，为学院教学管理决策提供依据和参考。

第三条 根据学院教学管理工作的需要，学院定期组织选拔二、三年级的本科生担任。

第四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选拔条件

- (一) 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
- (二) 学习成绩优良，善于沟通，具有团队合作精神。
- (三) 具有较强的观察与信息处理能力以及良好的文字表达能力。
- (四) 热心参与助学助教，办事公正，敢说真话，工作积极主动，能真正反映学生意见。

第五条

第六条 担任学生教学信息员的同学由学院教学管理部

设部部长负责联系本院学生教学信息员

（二）学生教学信息员每学期至少听课2次，每周至少听课1次，听课记录由系部保存。

（三）学生教学信息员每学期至少提交听课记录1份以上，听课记录表经系部教学负责人签字后，由各系部交院教学处，院教学处负责审核。

学生教学信息员的主要职责

（一）反映学生对任课教师教学态度、教学质量、教学方法的意见和建议；反映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如教学准备、讲课秩序、教师用语、实践教学（实验、实训、毕业论文、社会调研、课外实践、课外辅导、课程设置、课程评价等）的问题和建议。

（二）对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及教学手段、教学管理类教学条件（如教室、实验室、实习基地建设等）、师资队伍、教学评价等教学和教学管理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反映教学活动中存在的教风、学风、考风问题，以及学生、家长对学校办学的意见和建议。

（四）认真、客观、清晰、扼要地记录课堂教学信息，并按要求反馈相关教学信息。

（五）参加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组织的会议及相关活动。

第七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的权利

（一）根据工作需要，学生教学信息员可以参加本学

院教学活动，并对此如实报告。

(二) 学生教学信息员可将收集的有关信息直接反映到本学院或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第八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的考核

每学期由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和学生处组织对学生教学信息员的工作进行考核。按照考核标准，评选“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和“合格学生教学信息员”。“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的比例不超过20%。

第九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的待遇

(一) 每学期对“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在校报通报表扬。

(二)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中，对优秀和合格学生教学信息员给予适当加分。

其他未尽事宜教学部另行通知，并报备案到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23 年秋季学期起执行，原相关文件同时废止。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学生处负责解释。